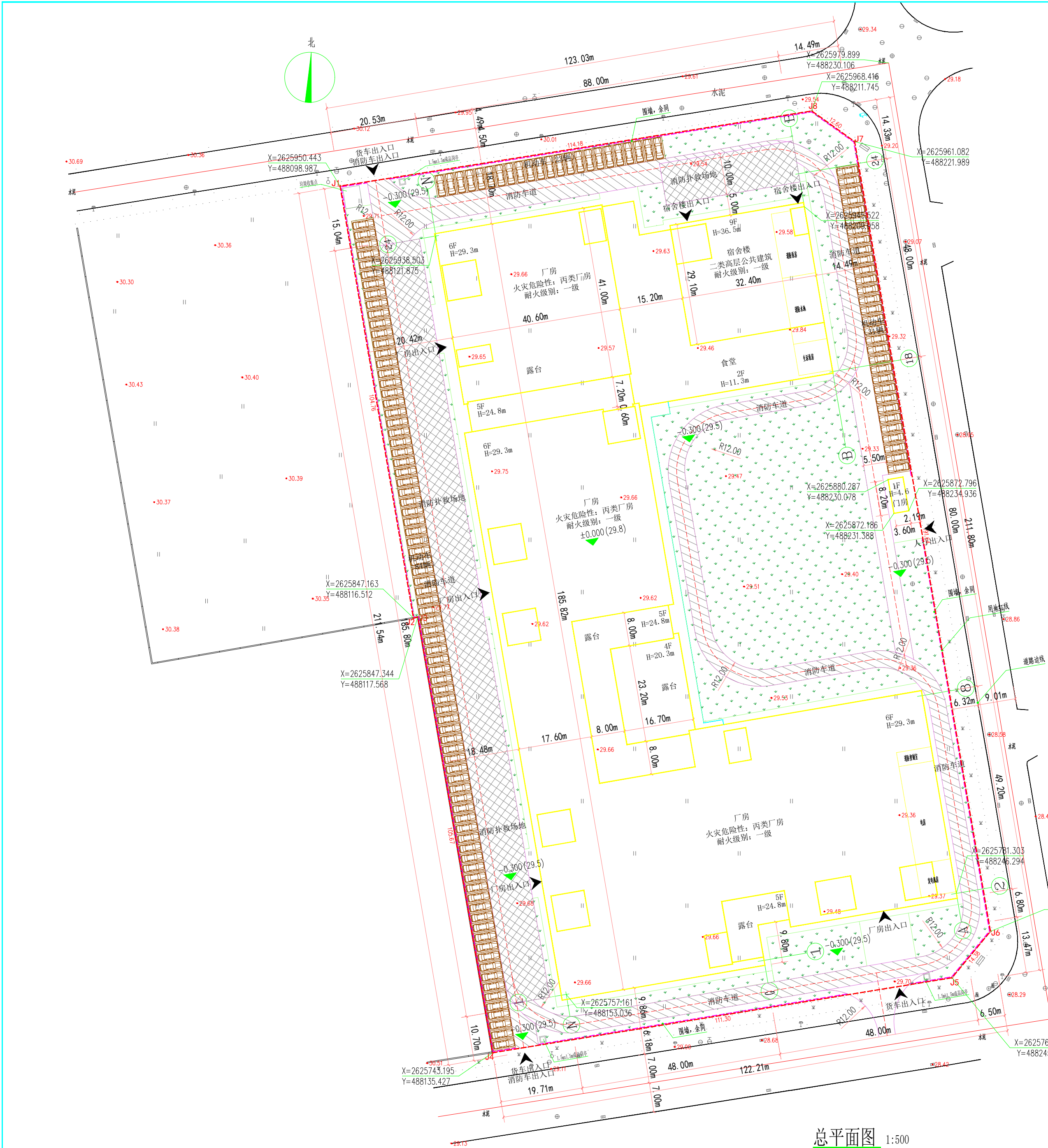




总平面图 1:500

规划说明:

- 1、图中的定位坐标为红线坐标、轴线坐标和道路中心线坐标。采用大地2000坐标系。
- 2、本规划设计标高0.000相当于85高程29.8m。
- 3、《饶平县城乡建设用地土地使用强度控制及规划建设管理技术导则》等相关规定和技术规范。

一、现状情况: 饶平县樟溪镇镇区。

二、规划目标: 规划为环境优美、设施配套、便于统一实施和管理的智能化科技产业园。

三、规划布局及其内容:

(1) 规划建设6层厂房1栋, 为丙类厂房; 9层宿舍楼1栋为二类高层公共建筑; 单层门房1栋。

(2) 建筑层高设置: 厂房, 总建筑高度29.3m (不含女儿墙高1.4m), 首层层高6.8m, 其余层高4.5m, 室内外高差0.3m。

宿舍楼, 总建筑高度36.5m (不含女儿墙高1.4m), 首层层高6.8m, 二层4.5米, 其余层高3.6m, 室内外高差0.3m。

门房, 总建筑高度4.6m。

四、交通组织:

分别在地块的南、北面设置车行出入口兼做紧急消防出入口, 地块东面设置厂区内人行出入口。

五、消防组织:

分别在地块的南、北面设置消防及货车出入口, 消防车道沿区内厂房设置, 并在厂房、综合楼设置环状消防车道。连续长度及宽度满足规范要求; 消防车道及建筑之间均没有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障碍物, 建筑物与消防操作场地之间没有种植4米及以上的乔木。

宿舍楼北面设置消防扑救场地。

六、其他配套设施: 门房等。

七、图中所注尺寸、坐标、标高、曲线半径均以米为单位。

八、道路转弯半径除标注外, 其余均为6米, 消防车道转弯半径均为12米。

九、本图景观绿化布置为示意图, 另详专业设计。

设计规划技术指标表

项 目	数 值	备 注
总用地 (m ²)	32657.06	
规划总用地 (m ²)	25690.65	
总建筑面积 (m ²)	67554.58	
其中		
厂房 (m ²)	59825.99	
宿舍、食堂 (m ²)	7709.18	
门房 (m ²)	19.41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67554.58	
不计容建筑面积 (m ²)	0	
基底面积 (m ²)	12129.42	
其中		
厂房 (m ²)	10355.14	
宿舍、食堂 (m ²)	1744.41	
门房 (m ²)	29.87	
容积率	2.63	
建筑密度 (%)	47.21	
绿地率 (%)	20.27	
车位数 (辆)	138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2625950.443	488098.987	104.76
J2	2625847.163	488116.512	1.07
J3	2625847.344	488117.568	105.67
J4	2625743.195	488135.427	111.30
J5	2625761.136	488245.268	14.38
J6	2625772.213	488254.444	191.64
J7	2625961.082	488221.989	12.60
J8	2625968.416	488211.745	114.18
J1	2625950.443	488098.987	
S=25690.65 周长 38.5360#			

图 例	
	控制点坐标
	出让用地红线
	已供用地范围
	规划城市道路
	禁止机动车开口路段
	围墙
	地块主要出入口方位
	地块编号
	建筑控制线
	用地性质代码
	规划地坪标高
	消防车道 消防车道 (m)
	建筑总高度
	绿化用地
	消防车道
	补救场地
	建筑外轮廓线
	机动车停车位